

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表

编号：

方案名称	伊春市汤旺河区峻岭采石场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
项目单位	伊春市汤旺河区峻岭采石场
编制单位	黑龙江省乾资地质勘查有限公司
专家评审结论	受汤旺县自然资源局委托，评审专家组对《伊春市汤旺河区峻岭采石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进行了评审。专家审阅了报告和图件，提出修改意见，编制单位修改完善后经专家复核，形成如下评审意见： 《方案》编制基本符合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》要求，内容较为齐全，较好反映了矿山基本情况、矿区自然地理、地质环境条件以及土地利用现状，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范围合理、评估级别确定准确，矿山地质环境问题与土地损毁评估满足规范要求，复垦区与复垦责任范围一致，面积 2.1931hm²，复垦林地土地面积 0.8313hm²、城镇村道路 0.1371hm² 及坑塘水面 0.8415hm²，土地复垦率为 82.53%；复垦单元划分较合理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布置得当，实施安排合理，工程量估算较准确。资金预算编制满足相关规定和定额要求，投资估算为 35.53 万元，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计提与土地复垦工程费用预缴方案可行。 评审专家组同意该方案通过评审。 评审组长：董顺斌 日期：2025 年 3 月 10 日

伊春市汤旺河区峻岭采石场
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

专家名单	姓 名	单 位	职 称	签 名
	董晓斌	黑龙江省桩基础工程公司	正高级工程师	董晓斌
	冯起才	黑龙江省第六地质勘查院	高级工程师	冯起才
	孟凡臣	黑龙江省第六地质勘查院	正高级工程师	孟凡臣
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	自然资源局 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(公章) 2024年3月20日 307010019213			
备注				